

公告日期113年6月18日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莊	113	撤緩	100	公共危險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:鳳林分局)	楊○萍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:112速偵184號)
智	113	偵	473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郭○玲	不起訴處分
智	113	偵	473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郭○鈴	不起訴處分
智	113	偵	2172	竊盜	花蓮分局	范○樺	不起訴處分
智	113	偵	2677	交通致傷逃等	吉安分局	李○良	起訴・不起訴處分
智	113	偵	3278	背信等	檢○官簽分	李○嵐	不起訴處分
智	113	偵	3336	交通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藍○隆	起訴
智	113	偵	3337	竊佔等	檢○官簽分	林○金	不起訴處分
智	113	偵	3337	竊佔等	檢○官簽分	葉○妹	不起訴處分
智	113	調偵	207	傷害	花蓮市公所	高○賢	不起訴處分
精	113	調偵緝	9	傷害	花蓮鳳林鎮所	朱○菁	不起訴處分